

2020年达州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执行情况的说明

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的2020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262461万元，执行中未做调整。2020年实际执行数为269532万元，为预算的102.69%，超收7071万元，超收收入按照《预算法》规定全部补充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一、增值税预算数为74701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64702万元，为预算的86.61%。

二、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20208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18755万元，为预算的92.81%。

三、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4589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4325万元，为预算的94.25%。

四、资源税预算数为18359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15977万元，为预算的87.13%。

五、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为18522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17448万元，为预算的94.20%。

六、房产税预算数为4562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4083万元，为预算的89.50%。

七、印花税预算数为6205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5987万元，为预算的96.49%。

八、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为5372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5181万元，为预算的96.44%。

九、土地增值税预算数为13425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13210万

元，为预算的98.40%。

十、车船税预算数为3842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3749万元，为预算的97.58%。

十一、耕地占用税预算数为1247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1058万元，为预算的84.84%。

十二、契税预算数为24206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21914万元，为预算的90.53%。

十三、环境保护税预算数为1045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868万元，为预算的83.06%。

十四、专项收入预算数为14558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21878万元，为预算的142.57%。

十五、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预算数为25467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39627元，为预算的126.38%。

十六、罚没收入预算数为12763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16850元，为预算的132.02%。

十七、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4535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4752万元，为预算的104.79%。